

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四名独立董事，七名非独立董事（含一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郑宏宇女士、应明炯先生、张巍先生、阴贺芬女士、赵鸣先生、朱立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闫忠文先生、舒知堂先生、闫丙旗先生、武立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闫丙旗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六名非独立董事和四名独立董事。上述董事会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武立东先生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闫忠文先生、舒知堂先生、闫丙旗先生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之日止。

二、其他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就上述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认为上述候选人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和公开谴责，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在第二届董事会选举生效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郑宏宇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7月出生，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电子材料与元器件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0年8月至2014年4月，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第十三研究所专业部技术干部、副主任、主任、副总工程师、副所长等职务；2014年4月至2016年7月，任中国电科质量安全与社会责任部副主任；2016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国电科经济运行部副主任；2017年11月至2021年11月，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年11月至2021年1月，兼任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12月，兼任天津空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1月至今，兼任中国电科第十八研究所党委书记；2024年2月至今，兼任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理事长；2025年9月至今，兼任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中国电科第十三研究所)党委书记、中电国基北方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1年11月至今，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郑宏宇女士通过天津景鸿瑞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0.11%，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应明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3月出生，毕业于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89年7月至2021年9月，历任中国电科第十一研究所干部、副主任、主任、副所长；2012年3月至2020年5月，任北京波谱华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4月至2023年2月，任北京华北莱茵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5月至2021年10月，任中电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5月至2022年12月，任北京雷生强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9月至2022年11月，任中电

科真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年5月至今，任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理事长。2022年12月至今，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应明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张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4月出生，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处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87年9月至2018年6月，历任中国电科第五十三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科技处副处长、规划发展部主任、第五事业部主任、重点实验室办公室主任、科技发展部主任、副所长、国防重点实验室主任；2018年6月至2020年4月，任中国电科第二十七研究所党委书记、副所长；2020年4月至2020年8月，任中电科新防务技术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中国电科第二十七研究所党委书记。2020年8月至2022年9月，任中国电科第五十三研究所所长、党委副书记；2022年9月至2025年6月，任中国电科第五十三研究所所长、党委副书记，兼任中国电科第二十七研究所党委书记。现任中国电科第五十三研究所法定代表人，2025年11月至今，担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张巍先生直系亲属（子女）通过天津景源瑞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018%，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 阴贺芬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1月出生，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1986年7月至1988年7月，任电子部财务司科研事业财务处科员；1988年7月至1991年6月，历任机电部经济调节司事业财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1991年6月至1993年6月历任中电总公司财务局事业财务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1993年6月至1998年8月，历任电子部经济调节与国有资产监督事业财务

处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1998年8月至2002年4月，历任信息产业部军工电子局综合处副处长、副处长（正处级）；2002年4月至2024年5月，历任中国电科财务部资金处处长、主任助理、副主任、高级专务、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2016年7月至2022年8月，任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2024年5月，任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电科核心技术研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中电科审计事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阴贺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 赵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6月出生，毕业于重庆大学检测技术及仪器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1992年7月至2016年10月，历任中国电科第二十研究所工程师、团委书记、党委工作部副部长、部长、党政办公室党支部书记、副主任（主持工作）、所长助理兼党委工作部主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6年10月至2018年6月，任中国电科第三研究所党委书记、副所长；2018年6月至2021年8月，任中国电科第二十研究所党委书记；2018年10月至2022年11月，历任中电科西北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2021年12月至2022年11月，任中电科新防务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年11月至今，任中电天奥有限公司董事，中电科新防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赵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 朱立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8月出生，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测试计量技术与仪器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90年7月至2023年12月，历任中国电科第十八研究所研究室技术干部、副主任、主任、

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党委副书记；2019年1月至2021年11月，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1年5月，兼任上市公司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00877.SH，现已更名为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截至目前，朱立宏先生通过天津景鸿瑞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0.1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闫忠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12月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与信息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1984年8月至1999年6月，历任原航天工业部第五研究院第501设计部研究室技术员、助工、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研究室副主任；1999年7月至2002年6月，任东方卫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501部研究员、科技处处长、总体部副部长、航天五院经营投资部部长；2010年12月至2017年1月，任中国卫星（600118.SH）总裁；2017年1月至2018年8月，任航天神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8年9月至2019年4月，任海量数据（603138.SH）公司总裁；2019年5月至2026年5月，任海量数据（603138.SH）公司董事长；2021年5月至今，任合众思壮（002383.SZ）独立董事；2026年3月，任北京天圣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闫忠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舒知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年10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律专业，硕士研究生，执业律师。1988年7月至1992年10月，任湖北省襄樊市科委干部；

1992年10月至2006年12月，历任平安保险、泰康人寿襄樊中心支公司培训主管、营销部经理、襄樊杜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航天普霖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等职务；2007年2月至2017年3月，任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合伙人；2017年3月至今，任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创始合伙人；2013年11月至2020年6月，曾任北京蓝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2025年1月，曾任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嘉楠科技（NASDAQ:CAN）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舒知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闫丙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2月出生，毕业于洛阳工学院工业会计专业，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1991年7月至1994年3月，任郑州模具厂会计；1994年3月至2000年9月，任河南豫经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2000年9月至2007年7月，任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7年7月至2013年8月，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13年至今，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16年7月至2022年5月，曾兼任中科曙光（603019.SH）独立董事，2024年11月至2025年10月，曾任中科曙光（603019.SH）监事；2017年10月至2023年10月，曾兼任三孚股份（603938.SH）独立董事，现兼任焦作科瑞森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诺思格（301333.SZ）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闫丙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 武立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4月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教授。1993年7月至1997年7月，任青岛金属材料集团总公司办公室秘书；2000年7月至今，历任南开大学商学院教师、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公司治理研究院副院长；2018年8月至2023年12月，曾兼任天津市国资委市管企业外部董事；2024年6月至今，兼任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1月至今，任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武立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